

证券代码：833653

证券简称：凯东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凯东源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深圳市凯东源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王文胜、姚远、王德祥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文胜，男，1968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8 月任兴业银行深圳分行支行行长，2015 年 8 月任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4 月任君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德祥，男，1977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EMBA，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02 年至 2021 年，曾任职于深圳和诚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国海证券投资银行部、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大晟时代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等。在安永、国海证券投资银行部等专业机构工作十二年以上；在创业板上市公司和上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6 年以上，在公司财务、税务、审计、上市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以及并购重组等方面有着多年工作经验，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姚远，男，1980 年 10 月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已取得律师资格。2006 年就职于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2010 年就职于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2020 年就职于北京德和衡（深圳）律师事务所，2022 年就职于北京浩天（深圳）律师事务所。姚律师主要从事公司、股权融资、涉外、争议解决等方面的业务，执业十四年来为中国及外国客户代理案件 500 余件。姚律师同时担任国内多家仲裁机构的仲裁员。2023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王德祥、姚远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文胜	7	7	0	0	否	2
王德祥	7	7	0	0	否	2
姚远	2	2	0	0	否	1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王文胜、王德祥、姚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董事会履职期间认真仔细，无不良记录，其中王文胜和王德祥正常出席了公司 2023 年召开的七次董事会和两次股东大会，姚远正常出席了公司 2023 年度召开的两次董事会和一次股东大会。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王文胜、王德祥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2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对《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对《关	同意

		于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2023年3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3年4月2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对《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对《关于新增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3年4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对《关于任命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
2023年6月15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对《关于提名姚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2023年度任职期间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任职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投资者负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

独立董事：王文胜、王德祥、姚远

2024年4月25日